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中國管業集團有限公司 China Pipe Group Limited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00380)

##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全年業績公告

### 財務摘要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變動 百分比
收入	553,845	504,143	10%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	21,729	16,661	30%
每股基本盈利	0.163 港仙	0.125 港仙	

中國管業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業績連同二零一三年同期的比較數字如下：

## 綜合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收入	2	553,845	504,143
銷售成本	4	(416,116)	(384,718)
毛利		137,729	119,425
其他(虧損)/收益淨額	3	(1,861)	2,568
銷售及分銷成本	4	(19,032)	(14,867)
一般及行政費用	4	(90,426)	(86,002)
經營溢利		26,410	21,124
財務收入	5	1,267	863
財務費用	5	(1,586)	(1,729)
財務費用淨額	5	(319)	(866)
稅前溢利		26,091	20,258
稅項支出	6	(4,362)	(3,597)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年度溢利		21,729	16,661
<b>每股盈利</b>		<b>港仙</b>	<b>港仙</b>
基本及攤薄	7	0.163	0.125
		<b>千港元</b>	<b>千港元</b>
股息	8	-	-

##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年度溢利	21,729	16,661
其他全面收益：		
其後將不會重新歸類到溢利或虧損之項目		
離職後福利債務的精算(虧損)/收益，扣除稅項後	(411)	930
已歸類或其後可能重新歸類到溢利或虧損之項目		
貨幣換算差額	(158)	253
出售附屬公司之匯兌儲備之回撥	(1,651)	-
本年度其他全面收益，扣除稅項後	(2,220)	1,183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年度除稅後應佔全面收益總額	19,509	17,844

##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b>資產</b>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4,297	5,782
租約按金及其他資產	9	6,833	5,776
		<u>11,130</u>	<u>11,558</u>
<b>流動資產</b>			
存貨		143,474	157,563
貿易應收款項	9	124,206	117,886
按金、預付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9	36,363	28,668
可收回稅項		28	40
抵押銀行存款		68,699	69,19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21,677	107,039
		<u>494,447</u>	<u>480,392</u>
<b>總資產</b>		<u>505,577</u>	<u>491,950</u>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b>權益</b>			
<b>股權持有人</b>			
股本		26,665	26,665
儲備		324,412	304,563
<b>總權益</b>		<b>351,077</b>	<b>331,228</b>
<b>負債</b>			
<b>非流動負債</b>			
遞延稅項負債		323	289
其他非流動負債		3,223	2,687
		<b>3,546</b>	<b>2,976</b>
<b>流動負債</b>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0	73,164	59,656
應付稅項		1,837	1,329
借貸		75,953	96,761
		<b>150,954</b>	<b>157,746</b>
<b>總負債</b>		<b>154,500</b>	<b>160,722</b>
<b>總權益及負債</b>		<b>505,577</b>	<b>491,950</b>
<b>流動資產淨額</b>		<b>343,493</b>	<b>322,646</b>
<b>總資產減流動負債</b>		<b>354,623</b>	<b>334,204</b>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1. 編製基準及會計政策

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以歷史成本慣例編製。此外，綜合財務報表已包括香港公司條例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之披露要求。根據香港公司條例（第 622 章）附表 11 第 76 至第 87 條所載該條例第 9 部「賬目及審核」所作的過渡性安排及保留安排的規定，就本財政年度及比較期間而言，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亦符合前公司條例（第 32 章）有關編製財務報表的適用規定。

#### 採納對修訂之準則及詮釋

本集團已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財政年度首次採納下列修訂之準則及詮釋，但並沒對集團業績及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0、12 及香港會計準則第 27 號(二零一一年)修訂本	投資實體
香港會計準則第 32 號修訂本	抵銷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香港會計準則第 36 號修訂本	非金融資產之可收回金額披露
香港會計準則第 39 號修訂本	衍生工具更替及對沖會計法之延續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 21 號	徵費

本集團並無於本會計期間應用任何已頒佈但未生效之新訂準則、修訂之準則及詮釋。

#### 尚未生效且本集團並無提早採納之新訂準則、修訂之準則及詮釋

以下為已頒佈但尚未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開始的財政年度生效亦未被本集團提早採納的新訂準則、修訂之準則及詮釋。此等準則、修訂和詮釋預期不會對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造成重大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9 號	金融工具 <sup>4</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0 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 28 號 (修訂本) (二零一一年)	投資者與其聯營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注資 <sup>2</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1 號 (修訂本)	收購合營業務權益的會計方法 <sup>2</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4 號	監管遞延賬戶 <sup>5</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5 號	客戶合約收益 <sup>3</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 16 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 38 號 (修訂本)	澄清折舊及攤銷的可接受方法 <sup>2</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 16 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 41 號 (修訂本)	農業：生產性植物 <sup>2</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 19 號(修訂本)	定額福利計劃：僱員供款 <sup>1</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 27 號(修訂本) (二零一一年)	獨立財務報表之權益法 <sup>2</sup>
二零一零年至二零一二年週期之年度改進	多項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修訂本) <sup>1</sup>
二零一一年至二零一三年週期之年度改進	多項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修訂本) <sup>1</sup>
二零一二年至二零一四年週期之年度改進	多項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修訂本) <sup>2</sup>

<sup>1</sup> 於二零一四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sup>2</sup>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sup>3</sup>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sup>4</sup>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sup>5</sup> 首次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實體，適用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財務報表，因此不適用於本集團

此外，新香港《公司條例》(第 622 章)第 9 部「賬目及審核」的規定已於本公司二零一四年三月三日或之後開始的首個財政年度生效(根據該條例第 358 條)。本公司現正評估香港《公司條例》的變動對新香港《公司條例》(第 622 章)第 9 部首次應用期間的綜合財務報表的預期影響。至今認為其影響將不會十分重大，且只有綜合財務報表內的呈列和披露資訊會受到影響。

## 2. 分部資料

本集團按首席經營決策者所審閱並賴以作出決策的報告釐定其營運分部。首席經營決策者被認定為本公司之執行董事。首席經營決策者根據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以評核營運分部的表現。

於年內，本集團只有從事喉管及管件貿易一項須予呈報的分部。喉管及管件貿易包括主要在香港及澳門之批發、零售及物流業務。

### 地區分部資料

本集團設於香港。按地區分部的來自外部客戶的收入如下：

	收入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香港	468,503	483,866
中國內地	-	708
澳門	85,342	19,569
	<u>553,845</u>	<u>504,143</u>

本集團按地區分部的非流動資產如下：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香港	8,484	5,905
中國內地	2,646	5,653
	<u>11,130</u>	<u>11,558</u>

## 3. 其他(虧損)/收益淨額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匯兌(虧損)/收益淨額	(1,201)	1,743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收益/(虧損)淨額	87	(216)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虧損	(871)	-
其他	124	1,041
	<u>(1,861)</u>	<u>2,568</u>

#### 4. 開支性質

經營溢利乃扣除下列項目後達至：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已出售之存貨成本	406,494	372,928
核數師酬金	1,108	989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409	1,936
員工福利開支（包括董事酬金）	63,539	59,396
經營租約費用	17,687	17,727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撥備淨額	43	128
存貨減值撥備淨額	1,078	2,144
其他開支	34,216	30,339
	<b>525,574</b>	<b>485,587</b>
代表：		
銷售成本	416,116	384,718
銷售及分銷成本	19,032	14,867
一般及行政費用	90,426	86,002
	<b>525,574</b>	<b>485,587</b>

#### 5. 財務費用淨額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銀行利息收入	(1,267)	(863)
須於一年內悉數償還之銀行借貸之利息支出	1,586	1,729
	<b>319</b>	<b>866</b>



## 6. 稅項支出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即期稅項：		
香港利得稅	3,939	3,457
海外稅項	417	93
以前年度多提	(109)	(14)
即期稅項總額	<u>4,247</u>	<u>3,536</u>
遞延稅項：		
暫時差額產生及撥回	115	61
稅項支出	<u>4,362</u>	<u>3,597</u>

香港利得稅以年內估計應課稅溢利按稅率 16.5%（二零一三年：16.5%）計提。海外稅項乃根據年內之估計應課稅溢利按本集團經營業務國家之現行稅率計算。

## 7. 每股盈利

下表列示計算每股基本盈利及攤薄盈利乃根據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及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股數（需要時予以調整）：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之本公司股權持有人 應佔溢利	<u>21,729</u>	<u>16,661</u>
股份數目	千股	千股
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之普通股份之加權平均股數	<u>13,332,700</u>	<u>13,332,700</u>

截至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因行使未行使購股權具反攤薄影響，因此兩個年度之每股攤薄盈利均等如每股基本盈利。

根據於二零一五年一月十六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通過的普通決議案，自二零一五年一月十九日起，本公司的股本每十股每股面值 0.002 港元之已發行及未發行股份合併為一股面值 0.02 港元之股份。本公司之法定股本現為 500,000,000 港元，由每股面值 0.02 港元共 25,000,000,000 股組成，已發行股數目由 13,332,700,000 股減至 1,333,270,000 股。

## 8.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發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二零一三年：無）。

## 9.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貿易應收款項	125,025	119,249
減：減值撥備	(819)	(1,363)
貿易應收款項 – 淨額	124,206	117,886
預付款	29,477	27,428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的對價應收款	4,615	-
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其他資產	4,559	2,961
租約按金	4,545	4,055
	167,402	152,330
減：非流動部份	(6,833)	(5,776)
	160,569	146,554

本集團一般給予喉管及管件貿易業務之信貸期為 60 至 120 天。貿易應收款項按到期日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信貸期內	87,629	92,747
1 天至 30 天	23,631	15,736
31 天至 60 天	6,828	4,218
61 天至 90 天	3,153	792
91 天至 120 天	256	1,075
超過 120 天	3,528	4,681
	125,025	119,249

## 10.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貿易應付款項	32,572	22,483
預提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40,592	37,173
	73,164	59,656

本集團貿易應付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30 天內	28,768	18,842
31 天至 60 天	856	2,192
61 天至 90 天	715	1,205
超過 90 天	2,233	244
	32,572	22,483

## 業務回顧

於回顧年，喉管和管件銷售持續有溫和的增長上升 9.9%。本集團收入的增長主要是由於強勁的建築業的驅動。在香港及澳門重大基礎設施及建設項目持續增加的引領下，建材的需求亦相對增加。這些需求源於在香港地鐵的高速鐵路項目及澳門的賭場擴建和渡假酒店項目。我們也很高興能為著名的客戶和一些享負盛名的項目包括港鐵公司的沙田中環線、銀河娛樂、威尼斯人及永利渡假村提供喉管和管件的供應商。為了保持可持續增長，本集團會繼續與知名的客戶及廠商保持緊密和穩定的關係。

為了鞏固我們建材、喉管和管件業務在香港和澳門市場的地位，本集團將充分利用由本公司的附屬公司彬記(國際)有限公司擁有對市場的認知、廣泛的客戶群和分銷渠道。我們的三間零售店鋪分別位於香港島、九龍及新界，覆蓋三個區域板塊，還有一間零售店位於澳門，其足以增強我們在香港和澳門遍佈的足跡。於回顧年度，我們位於香港的一間零售店鋪已搬遷和重新簽訂租賃合約。雖然該零售店鋪的租金於搬遷後有增幅，但是該零售業務對本集團的收入和利潤仍有顯著的貢獻。我們的零售店於香港和澳門獲取更多的潛在客戶有其重要的一環。面對劇烈的競爭、租金及員工成本上升的壓力，我們將保持警醒，並努力控制成本上升的問題。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二零一四年，本集團取得穩步的增長，有賴於我們積極的管理團隊及員工的貢獻。

我們的旗艦公司，彬記（國際）有限公司「彬記」，已經經營了超過六十五年。在行內市場上，這是一個歷史悠久和知名品牌。彬記已深受廣大客戶的認受。現時，在香港和澳門我們已成為喉管和管件的領先供應商，但這並不能有點兒沾沾自喜。提供高品質的喉管和管件和服務，使它們更上一層樓，仍然是我們的目標。

截止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在收入實現了553,800,000港元的支持下，本集團錄得股東應佔溢利按年上升29.9%至21,700,000港元。帶動收入上升9.9%大致是銷售至澳門及香港蓬勃發展的建築項目。

銷售及分銷成本由二零一三年的14,900,000港元，增加27.5%至二零一四年的19,000,000港元。銷售及分銷成本增加主要是由於銷售至澳門的運輸費用、員工成本及銷售佣金的增加所致。因員工成本的上升，管理費上升約5.1%，由二零一三年的86,000,000港元，增加至二零一四年的90,400,000港元。

二零一四年，其他淨虧損為 1,900,000 港元，而二零一三年則為淨收益 2,600,000 港元。主要是由於年內人民幣貶值的匯兌損失及出售於中國一間附屬公司的虧損。由於現金流入的

增加和提早還款，而分別令財務收入增加和財務費用減少。因此，於二零一四年，本集團淨財務支出約為 320,000 港元，而相比於二零一三年則約為 870,000 港元。

## 未來前景

展望二零一五年，憑藉逐漸增多的建築項目在香港和澳門的持續開展，本集團對未來的業務商機持樂觀的態度。憑著穩健的財務根基和優越的管理團隊，本集團已做好了競爭優勢及捕捉商機的態勢。我們一如既往地秉承全力為客戶提供高品質的產品和最佳的服務承諾。

由於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已公佈了將會增加公共房屋的供應，本集團將受惠於房屋的強勁需求。本集團對未來年度的增長是抱謹慎樂觀的態度。我們在來年將會努力加快物色增長的商機。

##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分析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現金及銀行結餘約為 190,400,000 港元（二零一三年：176,200,000 港元）包括抵押銀行存款約為 68,700,000 港元（二零一三年：69,200,000 港元）。基本上，本集團所需之營運資金來自內部資源。本集團相信由營運產生之資金及可用之銀行融資額度，足以應付本集團日後之流動資金需求。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貿易融資的銀行額度合共約 179,900,000 港元（二零一三年：168,500,000 港元），已動用之銀行融資額度約為 83,900,000 港元（二零一三年：117,300,000 港元）。本集團的借貸總額約為 76,000,000 港元（二零一三年：96,800,000 港元），兩個年末之借貸全數將於一年內到期。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償還借貸全數約為 76,000,000 港元（二零一三年：96,800,000 港元）。34%（二零一三年：無）及 66%（二零一三年：100%）的借貸分別以浮動及固定利率計息。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按銀行借貸總額相對於總權益計算的資產負債比率約為 22%（二零一三年：29%）。

於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借貸總額全數以港元結算。

本集團之業務交易主要以港元、人民幣及美元結算。為管理外匯風險，本集團一直密切監控外幣風險，並在需要時作出對沖安排。

## 資產押記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由本集團之附屬公司持有賬面總值約為 68,700,000 港元（二零一三年：69,200,000 港元）之若干銀行存款已抵押予銀行以取得銀行融資額度。

##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 員工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共僱用 160 名員工（二零一三年：189 名），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員工福利開支共約 63,500,000 港元（二零一三年：59,400,000 港元）。

薪酬政策每年檢討一次，部份員工享有銷售佣金收入。香港員工除了享有基本薪金及強積金供款外，本集團亦發放酌情花紅並提供醫療計劃等其他福利。本集團向一項由中國政府所設立的僱員退休金計劃供款，該退休金計劃承諾承擔為本集團現時及未來在中國內地的退休員工提供退休福利的責任。本集團設有一項購股權計劃，以向本集團合資格董事及僱員提供獎勵及報酬，以表揚其對本集團作出之貢獻。

## 末期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發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二零一三年：無）。

## 結算日期後事項

根據本公司於二零一五年一月十六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通過的普通決議案，自二零一五年一月十九日起，本公司的股本每股面值 0.002 港元之已發行及未發行股份由每十股合併為一股面值 0.02 港元之股份。

## 購回、出售或贖回股份

本公司於年內概無贖回其任何股份。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於年內概無買賣任何本公司股份。

##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已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企業管治守則》所載之守則條文規定。

##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由兩位獨立非執行董事黃以信先生及陳偉文先生，以及一位非執行董事余建成先生所組成。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年度的賬目。本集團核數師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同意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狀況表、綜合收益表、綜合全面收益表及其相關附註的初步公佈的數字，與本集團已審核的綜合賬目的數字一致。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就此進行的工作不屬於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閱準則或香港核證準則進行的審計工作。因此，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對初步公佈不作任何保證。

## 遵守上市規則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有關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經本公司向所有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所有董事已確認，彼等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均全面遵守標準守則所載列之所規定的標準。

## 全年業績及年報的公佈

本業績公告刊載於本公司的網站 [www.chinapipegroup.com](http://www.chinapipegroup.com) 及聯交所的網站 [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本公司之二零一四年年報將刊載於本公司的網站及聯交所的網站及寄發予本公司股東。

承董事會命  
中國管業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Lai Guanglin**

香港，二零一五年三月二十三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Lai Guanglin先生、俞安生先生及賴福麟先生；非執行董事余建成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黃以信先生、陳偉文先生及楊莉女士。